

项目编号：

专 管 员：

2024 年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简版报告

评价委托单位：和林格尔县财政局

被 评 价 单 位：和林格尔县乡村振兴统筹发展中心

评 价 机 构：内蒙古岳峰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

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

简版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内容

2024 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2 万亩，提质改造 0.75 万亩。
建设内容：土地平整、改良土壤、深耕深松、架设变压器、新建田间道、建设农田防护林、配套数字农业系统。

（二）资金投入及支出情况

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7,066.00 万元，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 6,450.00 万元、自治区财政资金 339.48 万元、县级财政资金 1.52 万元、农民自筹资金 275.00 万元。本次绩效评价仅对 6,791.00 万元财政资金进行评价，不含自筹资金部分。

该项目资金 6,791.00 万元已全部到位，项目支出 6,723.38 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目标

2024 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2 万亩，提质改造 0.75 万亩。
建设内容：土地平整、改良土壤、深耕深松、架设变压器、新建田间道、建设农田防护林、配套数字农业系统。

二、评价结论

（一）评价结果

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 84.45 分，其中：决策得分 12.50 分，过程得分 16.95 分，产出得分 30.00 分，效益得分 25.00

分。评价等级为“良”。

（二）总体结论

该项目按规定程序完成预算编制、资金申请批复；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；预算资金分配额度合理，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；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；项目验收合格；效益情况较好。但项目立项前期调研工作不精细，部分地块实施过其他项目（2017年千亿斤粮食项目），导致项目经重大设计变更调整地块；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；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；管理制度内容有待细化，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；长效管护利用机制仍不够健全，管护措施和手段薄弱。

三、主要问题及相关建议

（一）绩效管理方面

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，部分实际工作内容未在绩效目标中体现；绩效目标的设定未体现预期效益和效果。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，将资金到位率及预算执行率等过程性指标设置为产出指标——质量指标。建议项目单位加强绩效管理与相关知识的学习，提高绩效专业水平，具体如下：一是通过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培训，提升业务人员绩效指标设定的能力和水平；二是加强对绩效指标的审核，保证各科室严格按照部门职责和工作计划提炼出对应的数量、质量、时效以及效益指标；三是积极主动学习预算绩效目标相关知识，同

时采取专题培训、学习交流会等多种方式组织相关人员集中学习，强化相关人员对预算绩效目标概念的认识，提高绩效指标设置质量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方面

项目立项前期调研工作不精细，部分地块实施过其他项目（2017年千亿斤粮食项目），导致项目经重大设计变更调整地块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内容不够细化，部分内容互相矛盾，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，如：会计核算不规范，记账科目使用错误；未按合同约定付款；项目施工过程中资料不完整，档案归档不规范；子项目招标控制价金额大于批复的概算金额等。项目后期管护措施和手段薄弱。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项目前期立项调研的精细化程度，确保立项依据充分；健全财务和项目管理制度，强化制度执行，提高项目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；健全长效管护利用机制，增强管护措施和手段，促进项目可持续发展。

内蒙古岳峰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

主评人：

郭鑫